

《體育話題》

體育運動 其實不一樣

‘身體的教育’已難涵蓋運動事務 我運動界亟待走出體育舊‘框框’

記者 蘇嘉祥／特稿

●東北亞體育運動史研討會昨天閉幕，這項首次在國內出現的國際研討會，對我國最大的貢獻應是詮釋了什麼是「體育」？什麼是「運動」？

由於國人對「體育」、「運動」不分，多年來一直將事關國家榮譽的「運動」大計，視為只是「教育」一部分的「體育」，凡事可有可無，遇大事以小事處理，誤盡許多運動契機；時代飛快地變遷，我們是到了應該跳脫「體育」迷思，全面正視「運動」(SPORTS)的時代了。

百多年來，我國一直跟著日本，將所有競技、比賽、運動都泛稱「體育」；小學生在學校上的叫「體育課」，賣運動器材的叫「體育用品店」，報紙上很多人喜歡看的叫「體育版」，主管全國最高體育運動事務的也叫「體育司」。

殊不知，體育的原始意義只是很單純的「身體的教育」(PHYSICAL EDUCATION)，這是一百年前現代運動體育從歐洲

傳到遠東，是透過學堂、由傳教士以教育型態，引導到日本、中國，「體育」、「體操」都是日本人先譯而我國沿用，可是到了日本已全面重視「運動」對現代國家的重要時，我們仍陷在框框裏原地打轉。

「體育部」、「體育委員會」無法成立，「體育司」的層級無法提升、人員無法擴編，都是政府有關當局仍認為「體育」是「教育」的一部分，擺在教育部就行的傳統認識；不正名，運動界永無出頭的一天。

今天的運動事務千頭萬緒，已經遠非「身體的教育」可以包含，運動職業化舉世滔滔，參加亞運、奧運、單項世界錦標賽…都不是「教育行為」，運動團隊要組訓、要出國和國際建立關係，這些都不是躲在教育部的陰影下可以畢全功。

南韓在八八年辦奧運時成立「運動部」，目前該單位更直屬總統，泰國、菲律賓都叫「運動署」，我們還不知何時還給運動真正的身分；體育運動史研討會在台北閉幕，給我們留下一個最好的反思契機。

